

德钦县财政局 德钦县发展和改革局 文件

德财整合〔2021〕2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 扶贫资金的通知

拖顶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迪庆州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》（迪财农〔2020〕82 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《德钦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下达以工代振示范工程 2021 年部分财政预算内以工代振计划的通知》（德发改地区〔2020〕3 号），现将 2021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中的 470 万元下达给你单位，用于拖顶乡念萨村道路建设。此款请列入 2021 年“2130504—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预算支出科目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

一、严格按照《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规定及扶贫资金支出进度要求管理使用资金，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并加强资金监管，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资金，确保财政扶贫资金安全高效运行。

二、按照《云南省地方财政预算标准化管理平台》的相关要求，请你单位做好项目库的绩效填报工作，并在6月3日前将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表盖章后交到财政局农资股备案。如果不及时申报项目绩效，导致资金系统下达时限超过上级要求的，后果由资金使用单位承担，县财政局将县级文件下达时间视为资金拨付至单位的时间，并根据下文日期做好资金台账管理工作。

- 附件：1、德钦县2021年扶贫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2、2021年德钦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表



2021年5月31日

抄送：德钦县扶贫办。

德钦县财政局农资股

2021年5月31日印发



德钦县 2021 年扶贫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	
主管部门		实施单位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
	社会效益指标	质量指标			
满意度指标	时效指标				
	成本指标				
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

经办人(电话):

单位负责人:

上报日期:



2021 年德钦县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表

序号	项目主管单位	项目实施单位	资金下拨单位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及规模	总投入资金（万元）	本次投入资金（万元）	绩效目标
合计						470	470	
1	发展和改革局	拖顶乡人民政府	拖顶乡人民政府	2021年财政预算内以工代赈	硬化道路长 5.35284 千米，采用的公路等级为农村公路基本级，路基宽度 4.0 米，路面类型为水泥混凝土路面，撤并建制村项目路面铺筑宽度为 4.0 米，若部分路段现有路基宽度大于 4.0 米，路面铺筑宽度按 4.0 米铺筑，其余部分培土路肩；新增 10 道 1-φ0.6 米钢筋混凝土圆管涵洞，总长 60 米；设置混凝土里程碑 6 块，百米桩 48 块。设置二波形护栏；单柱式标志 41 块，其中：▲700 毫米三角形标志 39 块，●600 毫米圆形标志 2 块。	470	470	助力达摩祖师洞旅游流量推动念萨乡村旅游业发展。受益农户 244 户 1038 人。

